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中市政府經濟發展局 函

地址：407610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三段
99號惠中樓5樓
承辦人：科員 田芬寧
電話：04-22289111#31433
電子信箱：tien1122@taichung.gov.tw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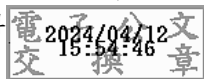
受文者：臺中市大甲區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12日
發文字號：中市經公字第113002004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113A503789_08105058196_print (387170000G_1130020040_ATTACH1.pdf)

主旨：經濟部「智慧節電計畫作業要點」、「直轄市縣(市)節電策略建構與推廣示範補助計畫作業要點」、「村里節電大車拼評比及獎勵作業要點」及「夏月節電期間縣市節能示範競賽推廣補助作業要點」自即日停止適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經濟部113年4月8日經授能字第11304002680號函(如附影本)辦理。

正本：臺中市政府一級機關(除臺中市政府經濟發展局除外)、臺中市各區公所、臺中市政府永續發展及低碳城市推動辦公室
副本：本局公用事業科



公建課 收文:113/04/15



AE1130007606 有附件